

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 201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汇总 2014 年度水道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而成。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按照《条例》的要求，我镇对应主动公开范围的政府信息，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按照规定时限及时编排公开目录并予以公开。

一、概述

1、进一步完善了信息公开制度，我镇在巩固原来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基础上，重新对《水道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水道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了梳理和更新，进一步明确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范围、形式、程序，同时，建立了政务公开信息制度，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来源的制度化、常态化。

2、拓展政府信息公开范围，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我镇尽最大限度地把相关政府的政策、法规、新闻动态以及便民信息情况及时对外公布。

3、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通过公开栏、电子屏、农民信箱短信平台等公开形式，将政府信息公开与镇务、村务公开有机结合起来，并将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镇政府、各行政村、镇属部门的目标管理，明确分管领导、责任人和各相关部门职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情况;

政府工作报告、工作动态、便民服务信息、规章制度、选举相关通知公告等各类政府应该公开的信息。

(二)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包括: 政府干部考察公告、政府工作报告、工作动态、便民服务信息、规章制度、选举相关通知公告等各类政府应该公开的信息。

(三)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途径: 政府网站、公示栏等。

三、主动回应社会关切的情况

(一) 2014 年水道镇全年未召开新闻发布会;

(二) 水道镇在保持往年一贯的积极有效工作机制的同时, 整合了多余步骤, 使信息公开工作向“易懂、易操作”方向靠拢, 便于群众了解政府工作情况, 以及对镇干部工作的监督。

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4 年未接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需要获取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五、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4 年度及历年累计收费和减免情况: 无

六、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4 年度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无。

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主要问题

1. 我镇信息公开工作分工较为分散，造成一是流程复杂了，二是对自己负责的职责不了解，对整个信息公开工作欠了解，需要进一步整理整合，完善好分工制度。

2. 公开形式的便民性还需进一步提高。基本通过网站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形式不够丰富。年底已建立政务村务电子大屏幕改善情况。

（二）改进措施

1、加大政务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让群众知晓信息查询的渠道。继续走“保质量，求创新”路线，创造新的信息公开形式，做好日常信息工作。

2、用好村务公开栏，对全镇人民公开水道镇政府工作信息，公开透明政务村务工作进度，便于了解水道镇工作情况，对我镇的工作进行监督，督促村干部完成工作，严正工作作风。

3、继续加强镇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建设。继续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知晓度。以方便群众为准则，做好群众的“气象员”。

八、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无

牟平区水道镇人民政府

2015年1月24日